

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 函

地址：220036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560號

承辦人：李珮慈

電話：(02)22571207 分機134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al6548@ntpc.gov.tw



220

新北市板橋區長江路1段1號3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殯館字第11452029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會建議本處取消治喪民眾日常祭拜紙錢5公斤之焚化重量上限及調整溝通機制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會114年10月16日新北市儀（盛）字第114056號函。
- 二、本於使用者付費精神及確實反映成本，以維公平及持續營運，並減少治喪民眾焚燒紙錢行為實現節葬目的，爰修正「新北市公立殯儀館設施及服務收費標準」第3條附表，增訂焚紙費之收費項目，並自114年10月10日起實施。
- 三、有關焚紙費之紙錢收費規定，為便利民眾治喪，並統一計費標準，爰制定紙錢1份200元，1份為5公斤，5公斤以下免收費用，有關貴會的建議，本處將視實施情形納入研議。
- 四、另有關政策溝通機制建議部分，未來將會視議題及實務上的作法，邀請貴公會溝通、討論及研商，讓治喪流程更為圓滿、順暢。

正本：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處長陳健民

第1頁，共1頁

